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昕霏
電話：063901132
傳真：062982507
電子信箱：theyee@mail.tainan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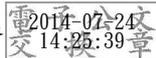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公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306223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622343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民國103年6月1日公教人員保險法（以下簡稱公保法）修正施行後，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重複參加勞工保險、軍人保險、農民健康保險或國民年金保險處理方式，請依銓敘部書函釋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民國103年7月21日部退一字第1033851283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